

2022 年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部
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承担本市建筑人工、材料、机械价格信息和各类工程造价指数发布工作；拟订本市工程造价管理实施办法。承担本市建设工程各阶段各专业计价标准的编制、修订和解释工作；开展工程造价方面的政策、标准等相关研究及培训工作。承担本市建设工程合同示范文本的编制、发布和解释。负责办理非财政性国有和集体所有资金投入建设工程有关设计变更的备案管理工作。负责非财政性国有和集体所有资金投入工程有关成果文件的审核工作。组织工程建设地方标准的立项、复审、制（修）订、专家评审和报批发布等工作。完成市住房建设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下设综合部、工程建设标准管理部、工程计价标准管理部、工程造价信息管理部、工程造价审计部、工程合同管理部、工程造价市场管理部，共7个部门。事业编制人员42人，离休0人，退休31人。

三、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计价政策、计价标准的编制与管理，编制计价标准，完善标准体系。
2. 为深圳市建设工程提供材价信息服务。
3. 规范我市建设工程合同签订和履约行为。
4. 对非财政国有资金和集体所有资金投资进行监管，遏制工程造价虚高和高估冒算现象的发生，确保国有资金的有效使用。
5.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和从业人员监督管理，规范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及其专业人员的从业行为，建立公平竞争、健康有序的市场秩序，维护建筑市场秩序和社会公共利益。
6. 完成年度工程建设地方标准立项工作，对在编工程建设地方标准提供技术支持，对 2017 年发布的在用工程建设地方标准开展复审，开展全市工程建设标准宣贯培训。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部门预算收入 4,056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443 万元，增长 12%。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 4,056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443 万元，增长 12%。

预算收支增加 主要原因：新增工程建设标准管理职能，开展组织工程建设地方标准的立项、复审、制（修）订、专家评审和报批发布等工作，相应增加工作经费。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预算 4,056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759 万元、公用支出 19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41 万元、项目支出 1,862 万元。

（一）人员支出 1,7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住房公积金等。

（二）公用支出 1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工会经费等。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41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

（四）项目支出 1,862 万元，具体包括：

1. 建筑领域行业监管与建设科技发展 1,749 万元，主要包括：计价政策、计价标准的编制与管理 300 万元，用于开展计价标准编制、发布与宣贯，规范我市工程计价标准的标准化管理；价格信息采编、管理与合同政策制定、管理 157 万元，用于采集、整理和发布材料价格信息，规范我市建设工程合同签订和履约行为，编制和修订建设工程合同示范文本等工作；造价审核和管理 450 万元，用于开展规范非财政资金和集体所有资金投资、保障性住房收购价格的计价行为等工作；综合业务管理 389 万元，用于为广大建筑企业和计价人员提供价格信息、合同范本、建设工程定额资料以及信息系统维护等工作；工程建设标准编制

与管理 453 万元，用于组织工程建设地方标准的立项、复审、制（修）订、专家评审和报批发布等工作。本项目较 2021 年截至 10 月末调整预算数增加 32 万元，增幅 2%。

2. 信息化新建项目（非政府投资项目）90 万元，主要用于工程造价数据分析与应用平台建设。本项目较 2021 年截至 10 月末调整预算数增加 90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2022 年增加了工程造价数据分析与应用平台建设经费。

3. 预算准备金 23 万元，主要用于年中临时性、突发性工作相关支出，本项目较 2021 年截至 10 月末调整预算数减少 9 万元，减幅 28%，主要原因是进一步细化了年度预算项目，安排的临时性、突发性工作经费有所减少。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共计 821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0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821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15.63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

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年预算数0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2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22年预算数1.23万元，比2021年增加0万元，主要是用于来访人员接待。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2年预算数14.4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2022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1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主要是购置公务用车的经费，2022年未安排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2年预算数14.4万元，比2021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主要是车辆保险费、维修费、燃油费以及车辆停过费等。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共有公务用车4辆，主要用于执法、业务用车支出。2022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2021年一致。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

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2 年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1,862 万元，设置并编报 3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建筑领域行业监管与建设科技发展	1,749	围绕市、局重点工作，发挥工程造价专业作用，促进工程质量提升；编制计价标准，完善计价标准体系；为深圳市建设工程提供材价信息服务；规范我市建设工程合同签订和履约行为；规范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及其专业人员的从业行为，建立公平竞争、健康有序的市场秩序，维护建筑市场秩序和

		<p>社会公共利益；对非财政国有资金和集体所有资金投资进行监管、规范保障性住房收购价格的计价行为，遏制工程造价虚高和高估冒算现象的发生，确保国有资金的有效使用；规范工程建设地方标准编制与管理，推动工程建设标准高质量发展；主动改革创新，深入推进职能转变，探索工程造价管理大数据等工作，推动造价事业创新发展。具体绩效目标有：定额编制初稿完成数量 1 个；价格信息期刊发布期数 12 期；完成年度送审各类造价审核项目数（个）≥ 30；检查对象数量（家）≥ 20；合同管理编制类成果完成项数 2 项；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价格信息发布频次 1 次/月；预算执行率$\geq 90\%$；核减项目占送审总项目比$\geq 90\%$；为深圳市建设工程提供价格信息服务（条）≥ 10000；受检市场主体满意度$\geq 90\%$。所有指标均清晰明确且可衡量。</p>
<p>信息化新建项目（非政府投资项目）</p>	<p>90</p>	<p>建立工程造价大数据平台基础数据库，初步实现</p>

		项目各阶段数据的汇总并形成基础数据存储库，并形成造价数据应用输出。具体绩效目标有：完成系统数量4个，故障发生率 $\leq 5\%$ ，项目竣工及时；成本控制率 $\geq 95\%$ ；房屋建筑招标工程造价数据归集率 $\geq 70\%$ ；系统使用者满意度 $\geq 80\%$ 。所有指标均清晰明确且可衡量。
预算准备金	23	确保因临时增加工作确需安排的资金需求，保障机构业务正常开展。具体绩效目标有：应急项目资金使用程序规范率100%，预算准备金调剂及时性等。所有指标均清晰明确且可衡量。

备注：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为政府预算拨款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共有车辆 4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包括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相关社会保险经费、工伤抚恤等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

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4,056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56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事业单位离退休	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
三、单位资金	0	二、城乡社区支出	3,368
1. 事业收入	0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68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行政运行	1,506
3. 上级补助收入	0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1,862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三、住房保障支出	506
5. 其他收入	0	住房改革支出	506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住房公积金	177
		购房补贴	329
本年收入合计	4,056	本年支出合计	4,056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4,056	支出总计	4,056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2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4,056	2,194	1,862	821	458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4,056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56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事业单位离退休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
		二、城乡社区支出	3,368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68
		行政运行	1,506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1,862
		三、住房保障支出	506
		住房改革支出	506
		住房公积金	177
		购房补贴	329
本年收入合计	4,056	本年支出合计	4,056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4,056	支出总计	4,05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4,056	2,194	1,8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	182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2	182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	122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	6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68	1,506	1,86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68	1,506	1,862
	2120101	行政运行	1,506	1,506	0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1,862	0	1,8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6	506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6	506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	177	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03	购房补贴	329	329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2021 年	15.63	0	1.23	14.4	0	14.4
	2022 年	15.63	0	1.23	14.4	0	14.4
	增减变化金额	0	0	0	0	0	0

注：无。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主管部门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2,194	2,194	0	
年度主要任务	建筑领域行业监管与建设科技发展	用于以下几个方面的支出：1. 完善计价标准体系，编制计价标准，为工程计价活动服务；推动工程计价标准规范使用，开展计价标准宣讲培训。2. 发布《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为深圳市建设工程提供材价信息服务，集中精力做好造价指数、指标及大数据相关工作，为工程建设市场的预测预判等宏观决策提供支持。3. 进行建设工程各类合同课题研究，编制、修编、印发我市建设工程各类合同示范文本。4. 对非财政国有资金和集体所有资金投资进行监管、规范保障性住房收购价格的计价行为及受市发改委委托对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概算审批管理；5.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和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开展全市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和从业人员监督检查及完善现有监管信息平台；6. 用于组织工程建设地方标准的立项、复审、制（修）订、专家评审和报批发布等工作。	1,749	1,749	0
	预算准备金	根据《预算法》和《深圳市本级部门预算准备金使用管理办法（暂行）》（2016 年）有关规定，在一般性项目支出预算中按一定比例预留的部门机动经费，以满足年度预算执行过程中因临时增加工作确需安排的资金需求。	23	23	0
	信息化新建项目（非政府投资项目）	用于建设工程造价数据分析与应用平台建设。	90	90	0

	金额合计		4,056	4,056	0
年度总体目标	围绕市、局重点工作，发挥工程造价专业作用，促进工程质量提升；编制计价标准，完善标准体系；为深圳市建设工程提供材价信息服务；规范我市建设工程合同签订和履约行为；规范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及其专业人员的从业行为，建立公平竞争、健康有序的市场秩序，维护建筑市场秩序和社会公共利益；对非财政国有资金和集体所有资金投资进行监管、规范保障性住房收购价格的计价行为，遏制工程造价虚高和高估冒算现象的发生，确保国有资金的有效使用；规范工程建设地方标准编制与管理，推动工程建设标准高质量发展；主动改革创新，深入推进职能转变，探索工程造价管理大数据等工作，推动造价事业创新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额编制初稿完成数量（个）	1	
			价格信息期刊发布期数（期）	12	
			完成年度送审各类造价审核项目数（个）	≥30	
			检查对象数量（家）	≥20	
			合同管理编制类成果完成项数（项）	2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价格信息发布频次（次/月）	1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核减项目占送审总项目比	≥90%	
			为深圳市建设工程提供价格信息服务（条）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无	无	
	生态效益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检市场主体满意度	≥90%		

		其他满意度指标	无	无
--	--	---------	---	---